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上海钢联、证券代码：300226）自2015年6月24日开市起复牌。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于2015年5月29日申请公司股票自当天上午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4日、6月11日、6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继续停牌的公告》，主要披露了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5日、2015年6月12日、2015年6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的内容。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现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原计划收购一家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关企业，2015年6月3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购买资产意向书。

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收购标的公司资产，旨在提高

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组织有关人员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并与本次重组有关各方进行了多次的沟通、协商和论证。

在重大资产重组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在停牌期间每隔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由于标的公司与债权银行之间无法就债权的处置情况达成一致，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影响

本次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2015年6月24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2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影响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3日